



202319000843

# 利诚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检测 报 告

HLCW24071002

项目名称： 废水监测

受测单位： 中山市横栏镇优牛五金加工厂

委托单位： 中山市横栏镇生态环境保护局

检测类别： 环境执法监测（执法取证）

利诚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验检测专用章



# 报告编写说明

1. 本报告只适用于检测目的范围。
2. 本机构保证检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检测数据负检测技术责任，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3. 本机构的采样和检测程序按照有关环境检测技术规范和本机构的程序文件和作业指导书执行。
4. 本报告只对来样或自采样负检测技术责任。对本报告若有疑问，请向本机构利诚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查询，来函来电请注明报告编号。
5. 本报告涂改无效，无复核、审核、签发人签字无效。
6. 本报告无本机构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7. 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8.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
9.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

## 本机构通讯资料：

联系地址：广东省中山市东区东苑南路 139 号 B 栋四楼

邮政编码：528400

联系电话：0760-88827058

传 真：0760-88260558

报告编写：蒙秀梅 蒙秀梅

报告复核：彭颖珊 彭颖珊

报告审核：陈丽贞 陈丽贞

报告签发：刘柏源 刘柏源

签发日期：2024.07.15

采样人员：卢家伟、李树信、徐雷

分析人员：刘利霞、刘家驹、李霞、黎雁玲、梁颖雯、谭雪莹、  
刘志伟、杨嘉怡



## 1 基本信息

任务来源	环境执法监测（执法取证）
受测企业名称	中山市横栏镇优牛五金加工厂
受测企业地址	中山市横栏镇宝裕中横大道 28 号第一幢首层之一
受测企业联系人	张先生
受测企业电话	15913426286
行业类型	/
样品类型	废水
治理及排放去向	企业人员无法提供

## 2 检测内容

## 2.1 采样时间及工况

采样时间	内容	设计量	实际量	生产负荷	备注
2024.07.10	/	/	/	/	企业人员无法提供工况

## 2.2 检测点位、因子

检测类型	检测点位	是否规排口	检测因子
废水	工业园区污水站外 排废水采样点	否	石油类
			总铬
			镍
			镉
			银
			铅
			总汞
			铜
			锌
			铁
			铝
			化学需氧量（COD <sub>Cr</sub> ）
			氨氮
总氮			



检测类型	检测点位	是否规排口	检测因子
废水	工业园区污水站外 排废水采样点	否	总磷
			氟化物

备注：样品采集位置按委托单位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布设。

### 2.3 检测方法、检出限及设备信息

检测类型	检测因子	检测方法	检出限	检测设备名称/编号
废水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 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 度法》HJ 637-2018	0.06mg/L	红外分光测油仪 /S0072-001
	总铬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 谱法》HJ 776-2015	0.03mg/L	等离子体电感耦合发射光 谱仪 /S0002-007
	镍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 谱法》HJ 776-2015	0.007mg/L	等离子体电感耦合发射光 谱仪 /S0002-007
	镉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 法》HJ 700-2014	0.00005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质谱仪 /S0002-005
	银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 谱法》HJ 776-2015	0.03mg/L	等离子体电感耦合发射光 谱仪 /S0002-007
	铅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 法》HJ 700-2014	0.00009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S0002-005
	总汞	《水质 汞、砷、硒、铋和 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0.00004mg/L	原子荧光光度计 /S0240-001
	铜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 谱法》HJ 776-2015	0.04mg/L	等离子体电感耦合发射光 谱仪 /S0002-007
	锌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 谱法》HJ 776-2015	0.009mg/L	等离子体电感耦合发射光 谱仪 /S0002-007
	铁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 谱法》HJ 776-2015	0.01mg/L	等离子体电感耦合发射光 谱仪 /S0002-007
	铝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 谱法》HJ 776-2015	0.009mg/L	等离子体电感耦合发射光 谱仪 /S0002-007
	化学需 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 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滴定管 50mL /S0272-028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0001-001



检测类型	检测因子	检测方法	检出限	检测设备名称/编号
废水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0001-005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0001-005
	氟化物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GB/T 7484-1987	0.05mg/L	pH 计 /S0027-001, 氟离子选择电极 /S0087-003

### 3 评价标准

检测类型	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	标准限值	单位	执行标准名称
废水	工业园区污水站外排水采样点	石油类	2.0	mg/L	《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 44/1597-2015) 表 2 新建项目水污染物排放限值及单位产品基准排水量 珠三角排放限值
		总铬	0.5	mg/L	
		镍	0.1	mg/L	
		镉	0.01	mg/L	
		银	0.1	mg/L	
		铅	0.1	mg/L	
		总汞	0.005	mg/L	
		铜	0.3	mg/L	
		锌	1.0	mg/L	
		铁	2.0	mg/L	
		铝	2.0	mg/L	
		化学需氧量 (COD <sub>Cr</sub> )	50	mg/L	
		氨氮	8	mg/L	
		总氮	15	mg/L	
总磷	0.5	mg/L			
氟化物	10	mg/L			

### 4 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检测过程严格执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技术规范，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检测仪器设备均在检定有效期内。

水样采集不少于 10% 的平行样，并采用合适的容器和固定措施（如添加固定剂、冷藏、冷冻等）防止样品污染和变质；实验室采用 10% 平行样分析、10% 加标回收样分析或质控样分析、空白样分析等质控措施（对同一批次分析的样品，可共用同一批次的质控数据）。



## 5 检测结果

## 废水检测结果

现场采样环境检测条件：晴

采样时间：2024 年 07 月 10 日

分析完成时间：2024 年 07 月 1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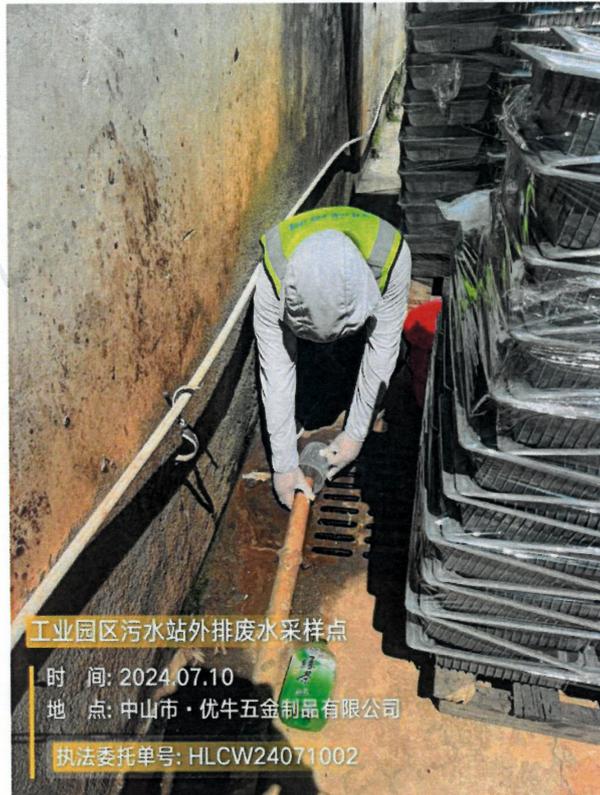
检测点位	样品编号	样品状态	检测因子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工业园区 污水站外排 废水采样点	HLCW24071002 A1	浅黄色、 微弱气味、 无浮油、 浑浊	石油类	mg/L	1.01	2.0	达标
	HLCW24071002 A1、 HLCW24071002 A2 (现场平行 样) 均值		总铬	mg/L	0.03L	0.5	达标
			镍	mg/L	0.023	0.1	达标
			镉	mg/L	0.00051	0.01	达标
			银	mg/L	0.03L	0.1	达标
			铅	mg/L	0.00335	0.1	达标
			总汞	mg/L	0.00004L	0.005	达标
			铜	mg/L	0.48	0.3	不达标
			锌	mg/L	0.258	1.0	达标
			铁	mg/L	3.28	2.0	不达标
			铝	mg/L	1.88	2.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COD <sub>Cr</sub> )	mg/L	162	50	不达标
			氨氮	mg/L	7.88	8	达标
			总氮	mg/L	23.3	15	不达标
			总磷	mg/L	0.13	0.5	达标
氟化物	mg/L	24.2	10	不达标			

备注：

- 1、采样方法：瞬时采样；
- 2、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的以“检出限+L”表示；
- 3、金属检测结果如无特别说明均按元素总量计；
- 4、本次监测，所测项目其检测结果均为实测水污染物浓度，未换算为水污染物基准水量排放浓度。

(本页以下空白)

## 6 现场采样照片



工业园区污水站外排废水采样点  
(报告到此结束)